

证券代码：831025

证券简称：万兴隆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并修订

## 《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佛山市万兴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保护监测；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其他未列明批发业；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再生资源回收（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佛山市南海区产业	第六条 公司经营范围：环境保护监测；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

导向目录》禁止类项目除外)；投资与资产管理(对环保产业进行投资)；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治理；固体废物治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水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佛山市万兴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何杰钊变更为张博。前述内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佛山市万兴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了经营生产需求，拟变更万兴隆环保科技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

## 三、备查文件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文件》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